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函

地址：40873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503 號 5 樓
聯絡人：李祖敏
聯絡電話：0422502860
傳真：0422502903
電子郵件：sfaa0728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0日
發文字號：社家幼字第11406615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259644_A21050000J_1140661563_doc1_Attach1.zip)

裝

主旨：有關本署委託編製「兒童權利公約實務案例」，請協助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兩公約第三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92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行動回應辦理。

二、因應近年來社會關注兒童權利、平等與不歧視等議題，本署與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合作，邀請第一線資深工作者共同分享實務工作中落實兒童權利公約（CRC）精神的案例，並彙整編製10個關於安置兒少、自立少年、社區兒少及原住民兒少等實務案例研析說明，議題涉及包含禁止歧視、生存及發展權、尊重兒童意見、表意權、最佳利益、少數民族與原住民兒童等公約權利主題，可作為兒少領域工作者執行業務及踐行公約理念之參考。

線

三、旨揭案例公告於「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（CRC）資訊網」教育宣導專區，路徑：首頁>教育宣導>教學資源>兒童權利公約實務案例分享（2025更新），連結網址：https://crc.sfaa.gov.tw/Education/TextbookDetail/46，請惠予協助轉知貴局、處所轄單位（如社會福利服務中心、兒少

福利機構等）參考運用，並協助廣為宣導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、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至善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關愛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、台灣展翅協會、財團法人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、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、臺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協會、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、社團法人中華育幼機構兒童關懷協會、台灣青少年醫學暨保健學會、國立臺灣大學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兒少暨家庭研究中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更生少年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飛揚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、社團法人台灣繼續前進原住民教育文化產業協會、財團法人陳綢阿嬤社會福利基金會、台灣兒童青少年精神醫學會

副本：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12/30 14:20:16

裝

訂

線

兒童及少年事務處14/12/30

1140159147